上海红湖排气系统有限公司文件

红湖公司字(2017) 1号

签发人:才明嵩

关于成立公司运营监察办公室的决定

各单位:

根据公司目前发展的需要,为了保障和促进红湖日常工作运营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从 2017 年 8 月 1 日起公司成立企业运营监察办公室,同时任命黄俊峰为运营监察员,主要职责是负责企业运营过程关键节点及各部门的运营过程的监督和管理,直接隶属总经理领导。



主题词: 成立、任命 决定

总经办

二0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签发